

##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永華路二段6號  
承辦人：陳進添  
電話：06-2992479分機7891  
傳真：06-2983181  
電子信箱：nopyhwces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善化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7日  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特(二)字第1100714648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(0714648A00\_ATT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為調查《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特殊教育課程實施規範》及《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身心障礙相關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綱要》實施現況案，請貴校安排教師於110年6月25日（星期五）前填答線上問卷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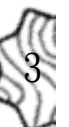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6月4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00068560號函辦理。

二、調查對象：

(一)教導普通班身心障礙學生之正式教師：依就讀貴校普通班之身心障礙學生數；5人以下，1名教師；6至10人，2名教師；11至15人，3名教師；16至20人，4名教師；21至25人，5名教師；26至30人，6名教師；超過30人，7名教師；不限任教領域/科目，但以教導身心障礙學生經驗豐富者優先。

(二)各身心障礙類特殊教育班（集中式特教班、分散式資源班及巡迴輔導班）編制教師：「每一班」推派一名，例



如：設資源班2班，推派2名；設集中式特教班1班，資源班1班，各推1名，共2名；未滿1班以1班計，並以正式教師或具特殊教育教師資格教師優先。

三、請貴校轉知相關人員參考附件之問卷實施方式說明，依期限上網填答。

四、針對本次調查如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國立南投特殊教育學校林瑞文專案助理，電話：049-2390773分機285，e-mail address：ntss285@ntss.ntct.edu.tw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特幼教育科、本市特教資源中心



裝

訂

線

